#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 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22 日发出, 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上午以现场表决方 式召开,应到监事3人,实到3人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翔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出 席人数、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 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,通过如下议案:

#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提出如下审核意见:

- 1)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 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:
- 2)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的各项规定,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1 年度 1-6 月份 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:
- 3) 在提出本意见前,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 规定的行为。

因此,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承诺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 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。

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上披露的《浙江台华新 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## 2、审议通过了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公司监事会同意对外报出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,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上披露的《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(2021-070)。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